

证券代码：603010

证券简称：万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3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2月12日上午9点，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5年2月9日以电子或书面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到会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高献国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管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投资建设年产4.42万吨高端新材料一体化生产项目的议案》

同意全资子公司山东万盛新材料有限公司拟投资建设年产4.42万吨高端新材料一体化生产项目，项目预计总投资金额不超过21,500万元（最终以实际投资金额为准）。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经营层或授权人员全权办理公司本次项目投资建设有关的全部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投资建设年产4.42万吨高端新材料一体化生产项目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投资建设年产2.5万吨抗冲击改性剂项目的议案》

同意控股子公司熵能创新材料（珠海）有限公司拟投资扩建年产2.5万吨抗冲击改性剂项目，项目预计总投资金额不超过1.6213亿元（最终以实际投资金额为准）。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经营层或授权人员全权办理公司本次项目投资建设有关的全部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投资建设

年产 2.5 万吨抗冲击改性剂项目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设立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议案》

同意设立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具体名称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分公司设立登记具体事宜。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13 日